

查 行 會	文 編 號	收 文 日 期	歸 檔 編 號
	264	105. 11. 23	

檔 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

地址：臺北市信義路3段140號
傳真：(02)27026324
聯絡人及電話：陳小姐(02)27065866轉3061
電子信箱：yuan@nhi.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1月23日

發文字號：健保審字第105003674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醫療費用申報及審查流程介紹資料乙份(1050036744-1.pdf)

主旨：檢送本署醫療費用申報及審查流程介紹資料1份，請協助
轉知相關所屬會員參考並鼓勵配合電子化作業，請查照。

說明：本份資料亦公開於本署全球資訊網及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
(VPN)供各界參考。

正本：台灣醫院協會、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副本：本署各分區業務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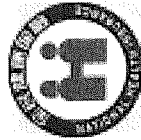
2016-11-23
15:33:27



1050036744

醫療費用申報及審查流程介紹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介紹大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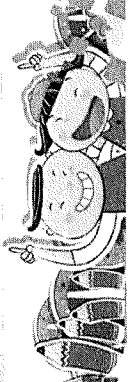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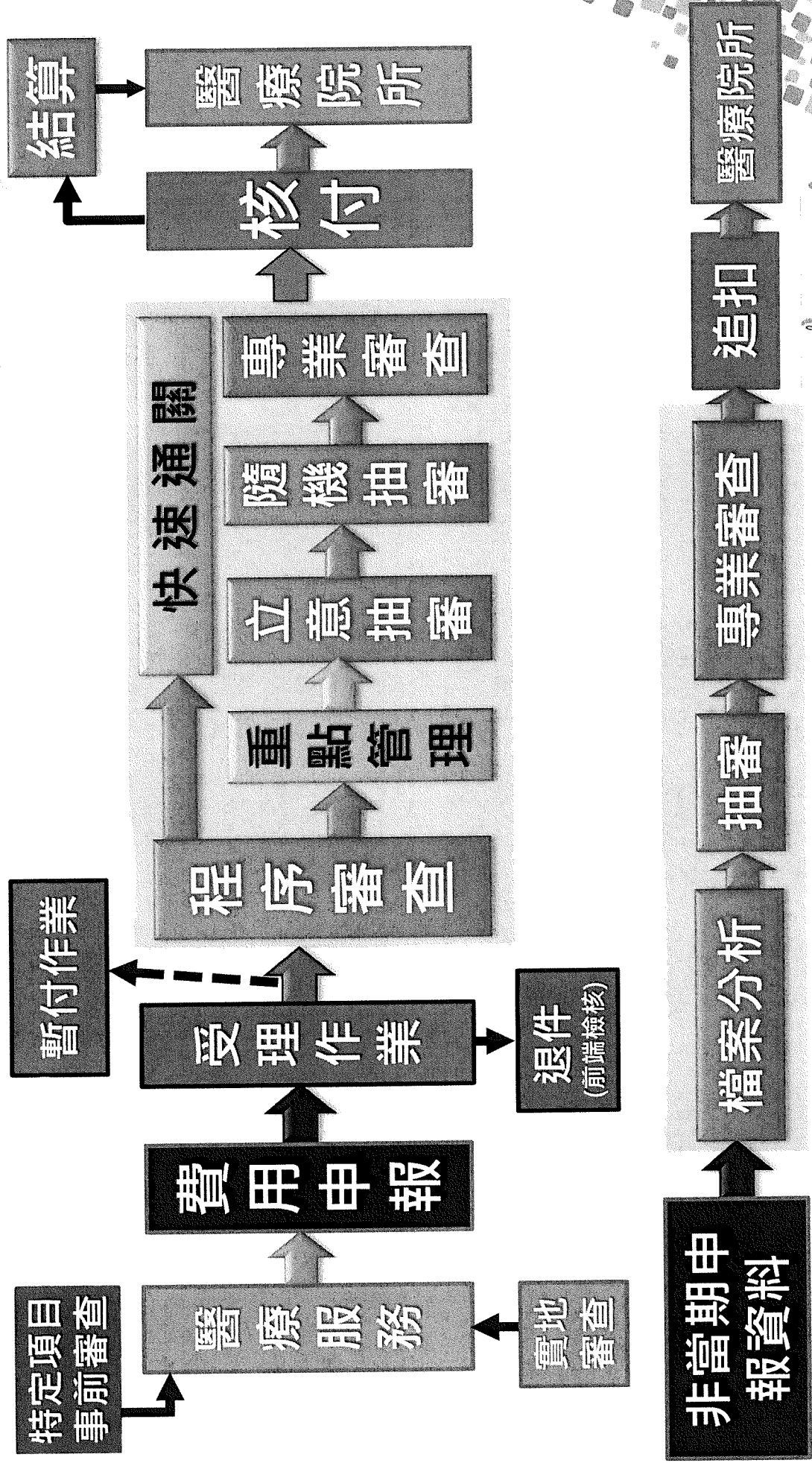
1 費用申報及審查流程介紹

2 申報E化網絡

- 申請事前審查線上化
- 抽樣及核定函無紙化
- 程序審查自動化
- 費用申報及申復案件電子化



費用申報及審查流程介紹



申請事前審查線上化

醫療院所：透過VPN進行線上申請、查詢流程狀態及審查結果

醫療院所 > 事前審查 > 事前審查申請登入及上傳作業

現行作業區

事前審查申請登入及上傳作業

事前審查檔案下載查詢作業

事前審查未現狀查詢作業

事前審查案件上傳結果查詢作業

事前審查電子化證書申請資料知照上傳作業

事前審查申請登入及上傳作業

上傳

清除

選擇受理醫院

1-一般事前審查申請

*申請類別:

*申請類別:

醫事機構:

*申請類別:

*留給對象姓名:

3501200000 臺北盛隆社

*身分證字號:

承辦處:

*申請日期:

至送審時止:

*申請醫院代號:

*出生日期: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NATIONAL HEALTH INSURANCE ADMINISTRATION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

保險對象事前審查案件進度查詢

>>受理日期(起) 105/09/27

>>受理日期(迄) 105/10/27

>>身分證(居留)證號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密碼 (pin code)

請填入自然人憑證帳號確認

確認

清除

聯絡窗口

公告事項

* 為防止您下載之健保資料意外洩漏，請避免安裝免費共享軟體 (如：FOXIT、EMULE、BT等)。

* 保險對象事前審查資料查詢使用指南

附檔: UserGuide_QB1.pdf UserGuide_QB1.doc

* 使用保險對象事前審查資料查詢注意事項

1. 僅由本局提供，需自行安裝及安裝驅動元件設定；

(1) IE瀏覽器自動化設定：請下載Internet_IESetting.zip，解壓縮後執行程式HC_IEATX.BAT。

(2) 健保資料壓縮元件安裝：請下載HC_Setup.msizip檔案解壓縮後執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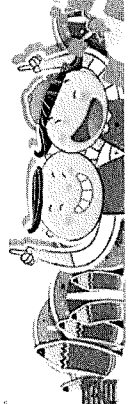
2. 需採用「自然人憑證」登入後，才可使用本項服務；其認證單位：行政院資料管理處管理中心 (<http://moica.nat.gov.tw/>)。

3. 諮詢服務電話：(02)313-5197、電子郵件信箱：ic_service@nh.gov.tw；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8:00~20:45。

附檔: HC_Setup.msizip internet_IESetting.zip

* 其他參考文件

1. 電子憑證安裝及安裝指南一併下載 HC_FCIInstall.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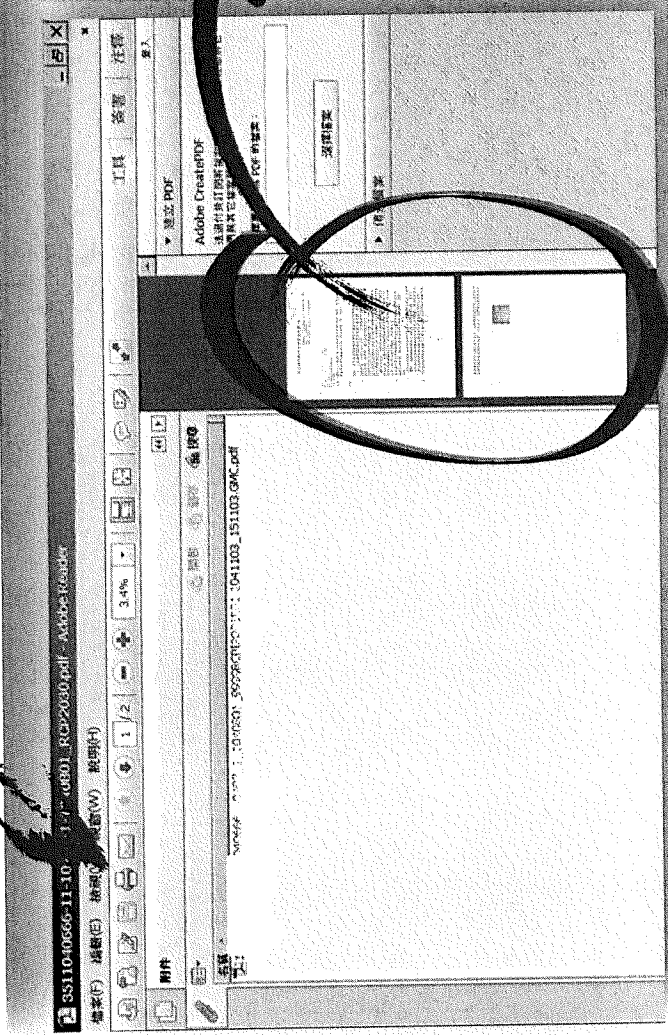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抽樣及核定函無紙化1

醫療院所可透過VPN下載抽樣/核定函

費用科目	檔案名稱	下載網址
104	11-11-10407-1-20150805-1.DEDU.TXT	門診核減資料主檔：3791104117-11-10407-1-20150805
104	11-11-10407-1-20150805-2.DEDU.TXT	門診核減資料醫客檔：3791104117-11-10407-1-20150805
104	11-11-10407-1-1040805_RCP2003.pdf	核定函PDF檔：3791104117-11-10407-1-1040805_RCP2003.pdf

下載說明：
 ※本局為資安考量，給院所採加密下載方式，檔案皆以密碼保護為登錄使用者之身分證字號。
 ※為防止您下載之健保資料意外洩漏，請務必安裝免費共享軟體（如：FOXy、EMULE、BT等）。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
 機關地址：(臺北業務組)台北市華陽路17號7-9樓
 傳真：02-27031111
 聯絡人及電話：王長青 02-27031111

受文者： 貴院(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1月10日
 發文字號：保署「字」第1110407-1-1040805-1號
 送別：逕件
 密等及解密應注意日期及期限：無
 附件：如說明

主旨：貴院(所)111年門診醫療費用申報(送核)案件，需進行案
 業審查案件及應檢送資料，詳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一、依據「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費用申報核撥及醫療服務審查辦法」及「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費用審查注意事項」規定辦理。
 二、經抽樣後，抽樣件數計21件，「門診醫療費用抽樣審核程序-審查開清單」請逕至「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以下簡稱VPN)/醫療費用申報/申報案件相關檔案下載」項下查閱或下載。
 三、依上開辦法第3條第3項及第11條第2項規定略以，說明二資料請於VPN點閱時間起7日內(不含例假日)完成下列資料檢送作業：
 1. 逾7日完成者，依其補件送達日期起90日內辦理核付，又未定者，本署得逕行辦理醫療費用核定，並予以核付。
 2. VPN點閱時間起14日內(不含例假日)未完整提供者，依同辦法第15條第1項第1款規定，停止暫付。
 四、另所送病歷或診療相關證明文件以護製本或電子資料送審者，應繳正本相件，且檢送審查資料與病歷內各處清晰、詳實、完整。
 (一)病歷首頁複製本及該案當月及當次之全部病歷覆製本(包含醫囑單、相關檢驗檢查報告或影像、相關診療紀錄...等資料)。
 (二)全民健康保險醫療服務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等醫療費用審查注意事項規定應檢送資料。
 五、門診醫療服務點數及醫令清單之醫令排序需與該案件媒體中醫療費用資料之醫令排序相同，且每筆個案資料來訂順序為門診醫療服務點數及醫令清單、病歷首頁、病歷影本及相關資料。

正本： 署長

抽樣及核定函無紙化2

● 參加辦法：

- 保險醫事服務機構填寫同意申請書郵寄至健保署分區業務組申請參加醫療費用電子化作業。
- 經健保署分區業務組核准後，將依據同意申請書中指定費用年月起之抽樣/核定通知函及其相關文件，改以電子文件方式上傳至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VPN)，醫療院所即可至VPN進行下載相關文件。

抽樣及核定函無紙化3

●操作手冊下載路徑：

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VPN)/常用服務/下載專區/
服務項目：醫療費用申報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National Health Insurance Administration,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
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VPN)
本系統於每日凌晨1:00~1:15

首頁

公告事項

- ※[重要通知] 使用本網址公告
- ※ 中央健康保險署代辦「登單科」
- ※ 院所以電子資料方式辦理
- ※ 自即日起登單機備傳以電子
- ※ 每日上午5:00至8:00因進段上傳處理狀態為「檢核中」權利。(102.01.04)
- ※ 首次使用本網址提示事項。
- ※ 請至本網首頁「公告事項」

服務項目

- 健保雲端藥歷系統(首頁版)
- 院所申報醫師別概況作業
- 保險對象特定醫療資訊查詢作業
- 常用服務
- 新手上路
- 下載專區
- 醫療資訊揭曉
- 健保分區業務組資訊交流區

下載專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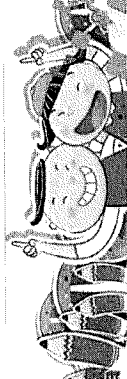
2

服務項目：醫療費用申報

3

查詢

檔案說明	檔案
醫療費用電子化作業說明(含操作手冊)	UserGuide_RWM(Electronic).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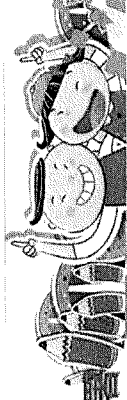
程序審查-醫令自動化審查1

● 審查重點及規則

保險對象資格、保險給付範圍、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正確性之核對、申報資料之完整性及正確性、檢附資料之齊全性、事前審查項目等。

● 處理原則

- ◆ 逐家逐案執行
- ◆ 違反相關規定者，不予支付該項費用



程序審查-醫令自動化審查2

● 案例：

● 醫療項目

牙周病統合照護計畫診療項目P4001C~P4003C，
診治醫師須具牙周病統合照護計畫資格。

● 藥品、特材

針對藥品/特材給付規定需事前審查之品項，勾稽是否有申請事前審查。

● 就醫規範

重大傷病部分負擔檢核，針對申報重大傷病免部分負擔代碼001者，勾稽是否具有相關重大傷病證明資料。

程序審查-不予支付指標 1

● 訂定原則

與醫界共同訂定並研議出各總額指標定義及闕值，並公告於本署網頁(網址路徑：本署網頁\醫事機構\醫療費用支付\專業醫療審查\檔案分析審查異常不予支付指標 項下)。

● 處理原則

- ◆ 逐家執行
- ◆ 超出闕值部分以程序審查方式進行核減

程序審查-不予支付指標 2

● 案例：

● 醫療項目

門診同院所申報眼科局部處置比率過高。

● 藥品、特材

高血壓併氣喘病患不適當用藥（non-selective beta blocking agents、alpha and beta blocking agents之藥品）處方率過高。

從申報到核定全面電子化

受理

院所申報送核、補報及申復等作業，皆可利用媒體或網路方式申報，減少紙張、郵資及人力等作業

申報

抽樣

抽樣及核定函無紙化，不受空間、時間，隨時都能收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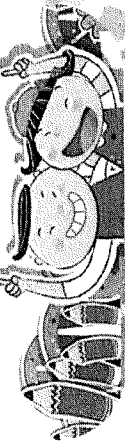
核定

收件

病歷電子檔取代書面資料，減少大量抽審資料郵遞作業

審查

申復



讓我們一起 為地球環境而努力

費用申報
電子化

病歷電
子檔

抽樣及
核定函
無紙化



Thank You!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